

現招標承投合約編號 :EP/SP/92/16 的工程——廚餘、污泥共厭氧消化試驗計劃：廚餘預處理設施。

是項合約範圍包括設計、建造、營運及維修保養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大埔船灣滲濾液預先處理廠現址的廚餘預處理設施，為「廚餘、污泥共厭氧消化試驗計劃」向大埔污水處理廠的厭氧消化設施提供預處理廚餘。是項合約預計於 2017 年 12 月展開，並於 2019 年 1 月完成有關設計、建造、測試及調試工程。除設計及建造工程外，是項合約另包括為期 6 年的營運及維修保養服務。

投標者必須在信封面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份）及「中央投標委員會主席收」。投標者必須於 2017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地下的「政府物流服務署投標箱」內。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若 2017 年 8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期間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截標時間將延至下一個星期首個工作天中午 12 時。這項更改會在電台公布。

招標文件和其他資料可於 2017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後，向香港九龍塘達之路 80 號又一城 5 樓奧雅納工程顧問（聯絡人：曾敏良先生，電話號碼：(852) 2268 3569，傳真號碼：(852) 2268 3955，電郵：(simon.tsang@arup.com)) 索取。

投標者須符合招標文件內所訂要求。

是次招標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且不涉及電子拍賣。此公告亦用作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所規定的摘要公告。

有意投標者如要求送遞招標文件，必須以書面提出，並須繳付送遞費用。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任何投標書，包括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按評分計劃中價格及技術綜合得分最高的投標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

合營企業如符合招標文件內所訂要求，其投標亦會獲得考慮。

2017 年 5 月 19 日

署理環境保護署署長劉明光